

证券代码：870875

证券简称：豫辰药业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路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、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年度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经理根据公司2025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2025年经理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《2025年年度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#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5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《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，形成了《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15,786,073.15 元，公司 2025 年度完成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，为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，公司决定对 2025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，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

体股东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0 元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，公司编制了《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6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，按照总量控制、突出重点、增收节支的原则，在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，编制了《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勤勉尽责，信誉良好，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，拟聘任其为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对公司 2026 年度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。

其中：

(1) 预计关联方路明先生、梁莉女士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,000 万元；

(2) 预计关联方梁莉女士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,000 万元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；

(3) 预计关联方河南豫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,000 万元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路明、董事梁莉作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4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

（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借款额度为准）。在此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。拟由公司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。具体金额、期限、利率等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公司进行本次抵押贷款是公司申请授信的基本所需，有利于更好地加速公司的经营和资金的运作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《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